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雲林縣虎尾鎮科虎3路18號

電話：(05)6361867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5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45~46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6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二六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		-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46~47		二七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47~48		二八
4.	主要股東資訊	48		二八
(十五)	部門資訊	-		-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6~70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元翎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元翎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元翎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元翎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元翎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認列

元翎公司收入來源為消費品部門及工業品部門，其中部分重要客戶之銷貨收入較前一年度有顯著成長，或該客戶收入係屬重大，因是將前述營業收入列為關鍵查核事項。營業收入認列會計政策揭露於附註四。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營業收入認列及收款相關作業程序及風險攸關之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之適當性，並測試其相關作業於年度中之有效持續運作情形。
2. 針對符合特定風險特徵之重要客戶進行發函，如未回函則核對後續收款或予以核對相對應之訂單及提貨等相關文件，確認營業收入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元翎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元翎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元翎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元翎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元翎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元翎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元翎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曾 棟 鑒



會計師 蘇 定 堅



曾棟鑒

蘇定堅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70323246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13 日

元翎精業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 金 (附註四及六)	\$	395,210	5	\$	399,317	5
1150	應收票據—非關係人 (附註四及七)		1,201	-		2,173	-
1170	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附註四及七)		292,959	4		388,467	5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二四)		9,422	-		27,294	-
130X	存 貨 (附註四及八)		190,771	2		235,917	3
1410	預付款項		50,463	1		47,660	1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六及二五)		9,000	-		-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1,725	-		5,859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950,751</u>	<u>12</u>		<u>1,106,687</u>	<u>14</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九)		1,319,018	17		1,254,177	16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及二五)		3,525,283	46		3,583,308	45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一)		1,059,629	14		1,082,706	1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661,600	9		677,320	8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4,383	-		5,65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十九)		6,981	-		3,785	-
1915	預付設備款		165,210	2		281,193	3
1920	存出保證金		1,881	-		3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6,743,985</u>	<u>88</u>		<u>6,888,177</u>	<u>86</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7,694,736</u>	<u>100</u>		<u>\$ 7,994,86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四)	\$	590,277	8	\$	365,060	5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四)		79,838	1		29,942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四)		12,302	-		10,675	-
2150	應付票據—非關係人		9,657	-		48,255	1
2170	應付帳款—非關係人		43,219	-		124,801	1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五)		168,698	2		255,560	3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48,362	1		125,989	2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一)		15,507	-		15,233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五)		130,000	2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895	-		85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098,755</u>	<u>14</u>		<u>976,373</u>	<u>12</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 (附註十四及二五)		1,225,000	16		1,445,000	18
2560	本期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九)		-	-		6,671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十九)		1,435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一)		1,077,100	14		1,092,607	14
2645	存入保證金		10	-		10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2,303,545</u>	<u>30</u>		<u>2,544,288</u>	<u>32</u>
2XXX	負債總計		<u>3,402,300</u>	<u>44</u>		<u>3,520,661</u>	<u>44</u>
	權 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1,827,883	24		1,827,883	23
3200	資本公積		1,854,680	24		1,854,680	2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238,056	3		206,076	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557	-		4,529	-
3350	未分配盈餘		371,761	5		585,592	7
3400	其他權益		(4,501)	-		(4,557)	-
3XXX	權益總計		<u>4,292,436</u>	<u>56</u>		<u>4,474,203</u>	<u>56</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7,694,736</u>	<u>100</u>		<u>\$ 7,994,86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德鑫

經理人：王德鑫

會計主管：謝春香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	\$ 1,237,214	100	\$ 2,151,676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十八）	<u>1,099,704</u>	<u>89</u>	<u>1,530,840</u>	<u>71</u>
5900	營業毛利	<u>137,510</u>	<u>11</u>	<u>620,836</u>	<u>29</u>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				
6100	推銷費用	23,762	2	26,633	1
6200	管理費用	79,339	6	94,556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8,984	1	16,659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附註七）	<u>8,932</u>	<u>1</u>	<u>2,986</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31,017</u>	<u>10</u>	<u>140,834</u>	<u>7</u>
6900	營業淨利	<u>6,493</u>	<u>1</u>	<u>480,002</u>	<u>2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十八及 二四）	53,933	4	59,199	3
7100	利息收入	530	-	94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十八）	(24,394)	(2)	(85,025)	(4)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八）	(44,109)	(3)	(39,055)	(2)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附註四及九）	<u>62,285</u>	<u>5</u>	<u>(11,572)</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48,245</u>	<u>4</u>	<u>(75,511)</u>	<u>(3)</u>
7900	稅前淨利	54,738	5	404,491	1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 及十九）	<u>(1,064)</u>	<u>-</u>	<u>84,686</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55,802</u>	<u>5</u>	<u>319,805</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 56	-	(\$ 28)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55,858	5	\$ 319,777	15
	每股盈餘（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 0.31		\$ 1.75	
9850	稀 釋	\$ 0.30		\$ 1.7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德鑫



經理人：王德鑫



會計主管：謝春香



元翎精工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股利為元

							其 他 權 益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代 碼		普 通 股 股 本	預 收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保 留 盈 餘 (附 註 十 七)		(附 註 四)	權 益 總 計	
		(附 註 十 七)	(附 註 十 七)	(附 註 十 七 及 二 一)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814,733	\$ 20,777	\$ 1,847,053	\$ 176,274	\$ 4,597	\$ 533,146	(\$ 4,529)	\$ 4,392,05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29,802	-	(29,802)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37,625)	-	(237,625)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	(68)	68	-	-
N1	員工行使認股權發行新股	13,150	(20,777)	7,627	-	-	-	-	-
D1	110 年度淨利	-	-	-	-	-	319,805	-	319,805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	(28)	(28)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19,805	(28)	319,777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1,827,883	-	1,854,680	206,076	4,529	585,592	(4,557)	4,474,203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31,980	-	(31,980)	-	-
B3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8	(28)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237,625)	-	(237,625)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	55,802	-	55,802
D3	111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	-	-	-	-	56	56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55,802	56	55,858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1,827,883	\$ -	\$ 1,854,680	\$ 238,056	\$ 4,557	\$ 371,761	(\$ 4,501)	\$ 4,292,4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德鑫



經理人：王德鑫



會計主管：謝春香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54,738	\$ 404,49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32,679	306,938
A20200	攤銷費用	1,429	1,46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8,932	2,986
A20900	財務成本	44,109	39,055
A21200	利息收入	(530)	(942)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益份額	(62,285)	11,572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利益)	(43)	15,885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18,721	(2,511)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5,195)	1,488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972	(773)
A31150	應收帳款	92,163	(91,598)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7,872	3,681
A31200	存 貨	26,425	(138,729)
A31230	預付款項	(2,803)	(3,75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134	(2,821)
A32125	合約負債	1,627	2,061
A32130	應付票據	(48,195)	(43,645)
A32150	應付帳款	(81,457)	6,01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7,352)	(4,78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7	14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315,978	506,222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30	942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3,359)	(39,1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4,995)	(92,89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188,154	375,09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 年度	110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2,500)	\$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1,939)	(146,552)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43	-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844)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61)	(1,438)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9,000)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48,338)	(166,02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3,739)	(314,015)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	1,774,784	1,413,641
C00200	短期銀行借款減少	(1,550,048)	(1,326,183)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49,600	29,942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	3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90,000)	(342,97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5,233)	(14,964)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237,625)	(237,62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8,522)	(178,164)
EEEE	現金淨減少	(4,107)	(117,084)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399,317	516,401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395,210	\$ 399,3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德鑫



經理人：王德鑫



會計主管：謝春香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照公司法及相關法令規定，於 77 年 7 月設立。本公司之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式迷你高壓充氣鋼瓶及各式高壓容器之研發、設計、製造及銷售等。

本公司股票於 106 年 1 月起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並自 108 年 3 月 7 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於 109 年 1 月 1 日(分割基準日)將本公司工業品部門事業之相關營業(含資產及負債)以既存分割方式，分割移轉予本公司百分之百持股之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13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投資。

1. 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2.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

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

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史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同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針對非確定耐用年限及尚未可供使用之無形資產，至少每年及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2）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1)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2)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1)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2) 逾期超過 9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商品銷貨收入係於商品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起運時或提貨時，客戶對商品取得控制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客戶對商品取得控制前已自客戶收取之對價，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三)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

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實質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對於不以單獨租賃處理之租賃修改，因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減使用權資產，並認列租賃部分或全面終止之損益；因其他修改之租賃負債再衡量係調整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年度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數之日為給與日。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之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708	\$ 722
銀行活期存款	403,502	398,595
	404,210	399,317
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000)	-
	<u>\$ 395,210</u>	<u>\$ 399,317</u>

其他金融資產係受限制之銀行存款，參閱附註二五。

七、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201	\$ 2,173
減：備抵損失	-	-
	<u>\$ 1,201</u>	<u>\$ 2,173</u>
<u>應收帳款－非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08,497	\$ 395,073
減：備抵損失	(15,538)	(6,606)
	<u>\$ 292,959</u>	<u>\$ 388,467</u>

(一) 應收票據

本公司應收票據帳齡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201	\$ 2,173
已逾期	-	-
	<u>\$ 1,201</u>	<u>\$ 2,173</u>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30 至 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使用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為

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依據信用管理作業，由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未逾期	逾期 1 - 180 天	逾期 181-365 天	逾期超過 366 天	合計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	2%	5%-60%	100%	
總帳面金額	\$ 88,079	\$ 133,051	\$ 82,958	\$ 4,409	\$ 308,49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9)	(2,661)	(8,459)	(4,409)	(15,538)
攤銷後成本	<u>\$ 88,070</u>	<u>\$ 130,390</u>	<u>\$ 74,499</u>	<u>\$ -</u>	<u>\$ 292,959</u>
<u>110 年 12 月 31 日</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	2%	5%-60%	100%	
總帳面金額	\$ 301,688	\$ 88,581	\$ -	\$ 4,804	\$ 395,07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30)	(1,772)	-	(4,804)	(6,606)
攤銷後成本	<u>\$ 301,658</u>	<u>\$ 86,809</u>	<u>\$ -</u>	<u>\$ -</u>	<u>\$ 388,467</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6,606	\$ 3,620
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8,932	2,986
年底餘額	<u>\$ 15,538</u>	<u>\$ 6,606</u>

八、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35,943	\$ 7,309
在 製 品	50,438	32,102
原 物 料	104,390	196,506
	<u>\$ 190,771</u>	<u>\$ 235,917</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1,039,726	\$ 1,532,08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 利益）	18,721	(2,511)
未分攤製造費用	41,257	-
其 他	-	1,263
	<u>\$ 1,099,704</u>	<u>\$ 1,530,840</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存貨去化，呆滯情形改善所致。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317,700	\$ 1,254,177
投資關聯企業	1,318	-
	<u>\$ 1,319,018</u>	<u>\$ 1,254,177</u>

(一) 投資子公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元翊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元翊公司)	<u>\$1,317,700</u>	100	<u>\$1,254,177</u>	100

上述子公司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五。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1,318</u>	<u>\$ -</u>

合併公司為多角化經營，於 111 年 3 月投資懋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懋強公司）2,500 仟元，持股比例為 25%。

上述關聯企業之業務性質、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參閱附表五。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建 築 物	\$ 2,001,683	\$ 170	\$ -	\$ -	\$ 2,001,853
機器設備	3,098,059	36,230	-	126,792	3,261,081
運輸設備	6,855	-	(2,221)	-	4,634
辦公設備	24,417	195	-	-	24,612
其他設備	894,966	25,344	-	47,126	967,436
成本合計	<u>6,025,980</u>	<u>\$ 61,939</u>	<u>(\$ 2,221)</u>	<u>\$ 173,918</u>	<u>6,259,616</u>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371,695	\$ 40,417	\$ -	\$ -	412,112
機器設備	1,507,930	187,729	-	-	1,695,659
運輸設備	5,521	420	(2,221)	-	3,720
辦公設備	17,650	1,677	-	-	19,327
其他設備	539,876	63,639	-	-	603,515
累計折舊合計	<u>2,442,672</u>	<u>\$ 293,882</u>	<u>(\$ 2,221)</u>	<u>\$ -</u>	<u>2,734,333</u>
	<u>\$ 3,583,308</u>				<u>\$ 3,525,283</u>
110 年度					
成 本					
建 築 物	\$ 2,001,683	\$ -	\$ -	\$ -	\$ 2,001,683
機器設備	2,997,006	102,623	(72,884)	71,314	3,098,059
運輸設備	6,855	-	-	-	6,855
辦公設備	22,769	1,648	-	-	24,417
其他設備	844,952	42,281	(236)	7,969	894,966
成本合計	<u>5,873,265</u>	<u>\$ 146,552</u>	<u>(\$ 73,120)</u>	<u>\$ 79,283</u>	<u>6,025,980</u>
累計折舊					
建 築 物	331,251	\$ 40,444	\$ -	\$ -	371,695
機器設備	1,398,362	166,598	(57,030)	-	1,507,930
運輸設備	5,101	420	-	-	5,521
辦公設備	16,177	1,473	-	-	17,650
其他設備	480,875	59,206	(205)	-	539,876
累計折舊合計	<u>2,231,766</u>	<u>\$ 268,141</u>	<u>(\$ 57,235)</u>	<u>\$ -</u>	<u>2,442,672</u>
	<u>\$ 3,641,499</u>				<u>\$ 3,583,308</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 築 物	
主 建 物	20 至 50 年
室內裝潢	10 至 15 年
其 他	5 至 2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20 年
運輸設備	5 至 8 年
辦公設備	5 至 10 年
其他設備	2 至 20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五。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u>\$ 1,059,629</u>	<u>\$ 1,082,70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u>\$ 23,077</u>	<u>\$ 23,077</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5,507</u>	<u>\$ 15,233</u>
非流動	<u>\$ 1,077,100</u>	<u>\$ 1,092,60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土地	1.78%	1.78%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供製造及辦公使用之土地，租賃期間為 16 至 2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281</u>	<u>\$ 28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5,106</u>	<u>\$ 35,105</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投資性不動產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重 分 類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建 築 物	\$ 785,508	\$ -	\$ -	\$ 785,508
累 計 折 舊				
建 築 物	108,188	\$ 15,720	\$ -	123,908
淨 額	\$ 677,320			\$ 661,600
110 年度				
成 本				
建 築 物	\$ 785,508	\$ -	\$ -	\$ 785,508
累 計 折 舊				
建 築 物	92,468	\$ 15,720	\$ -	108,188
淨 額	\$ 693,040			\$ 677,320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6 年，無延展租期之選擇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第1年	\$ 15,445	\$ 15,445
第2年	15,445	15,445
第3年	15,445	15,445
第4年	-	15,445
	<u>\$ 46,335</u>	<u>\$ 61,780</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限計提折舊：

建築物 50 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分別為 921,994 仟元及 877,649 仟元。

十三、無形資產

111 年度	商 標 權	專 利 權	電 腦 軟 體	合 計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3,867	\$ 2,534	\$ 7,768	\$ 14,169
本年度增加	-	-	161	161
年底餘額	<u>3,867</u>	<u>2,534</u>	<u>7,929</u>	<u>14,330</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1,805	1,170	5,543	8,518
攤銷費用	<u>367</u>	<u>112</u>	<u>950</u>	<u>1,429</u>
年底餘額	<u>2,172</u>	<u>1,282</u>	<u>6,493</u>	<u>9,947</u>
年底淨額	<u>\$ 1,695</u>	<u>\$ 1,252</u>	<u>\$ 1,436</u>	<u>\$ 4,383</u>
<u>110 年度</u>				
<u>成 本</u>				
年初餘額	\$ 3,778	\$ 2,077	\$ 6,876	\$ 12,731
本年度增加	<u>89</u>	<u>457</u>	<u>892</u>	<u>1,438</u>
年底餘額	<u>3,867</u>	<u>2,534</u>	<u>7,768</u>	<u>14,169</u>
<u>累計攤銷</u>				
年初餘額	1,396	1,013	4,644	7,053
攤銷費用	<u>409</u>	<u>157</u>	<u>899</u>	<u>1,465</u>
年底餘額	<u>1,805</u>	<u>1,170</u>	<u>5,543</u>	<u>8,518</u>
年底淨額	<u>\$ 2,062</u>	<u>\$ 1,364</u>	<u>\$ 2,225</u>	<u>\$ 5,65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3 至 15 年
專 利 權	9 至 20 年
電腦軟體	3 至 8 年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	\$ 500,000	\$ 84,860
信用狀借款	<u>90,277</u>	<u>280,200</u>
	<u>\$ 590,277</u>	<u>\$ 365,060</u>
<u>年利率(%)</u>		
信用借款	1.450-1.89	0.899-1.050
信用狀借款	1.460-1.945	1.000-1.350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 80,000	\$ 30,000
減：應付短期票券折價	(162)	(58)
	<u>\$ 79,838</u>	<u>\$ 29,942</u>
年利率(%)	1.8899-1.938	1.138

(三) 長期銀行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115年3月至121年11月到期	\$ 1,295,000	\$ 1,365,000
信用借款—113年12月到期	<u>60,000</u>	<u>80,000</u>
	1,355,000	1,445,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130,000)	-
	<u>\$ 1,225,000</u>	<u>\$ 1,445,000</u>
年利率(%)	1.751-1.951	1.237-1.260

長期銀行借款之利率係依借款合同所列條件浮動調整。

長期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資產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五。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設備款及工程款	\$ 34,480	\$ 62,237
應付薪資及獎金	29,471	34,737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19,062	39,835
應付加工費	3,155	5,121
其他	<u>82,530</u>	<u>113,630</u>
	<u>\$ 168,698</u>	<u>\$ 255,560</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50,000</u>	<u>250,000</u>
額定股本	<u>\$ 2,500,000</u>	<u>\$ 2,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2,788</u>	<u>182,788</u>
已發行股本	<u>\$ 1,827,883</u>	<u>\$ 1,827,883</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因應償還銀行借款需求，於 111 年 11 月 7 日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0,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u>		
股票發行溢價	\$ 1,763,093	\$ 1,763,093
員工認股權執行之轉入數	76,082	76,082
已失效員工認股權	<u>15,505</u>	<u>15,505</u>
	<u>\$ 1,854,680</u>	<u>\$ 1,854,680</u>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得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請股東會決議後派之。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或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如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為之，並報告股東會。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考量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50%分配股東紅利，惟當年度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額 20%，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至少提撥 10%發放現金股利，惟現金股利每股發放金額不足 1 元時，得全數改採股票股利發放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0 年度	109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1,980	\$ 29,802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28	(68)
現金股利	237,625	237,625
每股現金股利（元）	1.3	1.3

上述現金股利已分別於 111 年及 110 年 3 月董事會決議分配，110 及 109 年度之其餘分配項目已於 111 年 5 月及 110 年 7 月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董事會擬議及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八、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租金收入	\$ 16,575	\$ 16,587
補助收入	2,039	4,953
其 他	35,319	37,659
	<u>\$ 53,933</u>	<u>\$ 59,19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22,690	(\$ 19,12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損失）	43	(15,885)
其 他	(47,127)	(50,020)
	<u>(\$ 24,394)</u>	<u>(\$ 85,025)</u>

(三)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6,571	\$ 21,330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9,591</u>	<u>19,861</u>
	46,162	41,191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2,053)	(2,136)
	<u>\$ 44,109</u>	<u>\$ 39,055</u>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053	\$ 2,136
利息資本化利率（%）	1.258-1.817	1.258-1.283

(四)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93,882	\$ 268,141
使用權資產	23,077	23,077
投資性不動產	15,720	15,720
無形資產	<u>1,429</u>	<u>1,465</u>
	<u>\$ 334,108</u>	<u>\$ 308,40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99,744	\$ 274,222
營業費用	17,215	16,996
營業外支出	<u>15,720</u>	<u>15,720</u>
	<u>\$ 332,679</u>	<u>\$ 306,93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429</u>	<u>\$ 1,46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111,967	\$ 37,320	\$ 149,287	\$ 148,738	\$ 48,013	\$ 196,751
勞健保費用	12,027	3,824	15,851	15,308	4,149	19,457
退休金費用	4,159	1,687	5,846	5,220	1,846	7,066
董事酬金	-	5,450	5,450	-	11,317	11,317
其他員工福利	<u>9,291</u>	<u>3,880</u>	<u>13,171</u>	<u>9,331</u>	<u>4,973</u>	<u>14,30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37,444</u>	<u>\$ 52,161</u>	<u>\$ 189,605</u>	<u>\$ 178,597</u>	<u>\$ 70,298</u>	<u>\$ 248,895</u>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305 人及 341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皆為 5 人。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614 仟元及 707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之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498 仟元及 586 仟元，其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15%。

本公司給付董事、經理人及員工之薪資報酬，係依照「薪資管理辦法」、「董事及經理人酬金給付辦法」及本公司章程之規定，獨立董事係支領固定報酬，一般董事依照營運參與程度、貢獻之價值給予權數，計算可分配之酬勞；經理人之酬金包括薪資、獎金及員工酬勞，主要是參考該職務於同業市場中之薪資水平、於公司內的權責範圍以及對公司營運目標的貢獻度，並考量公司經營規模及獲利狀況，給予合理報酬；員工除依其學識、經驗、技能、潛力發展、擔任工作之難易、責任之輕重及工作之表現綜合考量核給薪資外，並依目標達成與公司營運狀況，核發獎金及員工酬勞。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相關酬金，均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提交董事會決議通過。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5%-15% 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3% 為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現	金	111年度				110年度			
		估	列	比	額	估	列	比	額
員工酬勞		5%			\$ 2,927	5%			\$ 21,631
董事酬勞		1.5%			878	1.5%			6,48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372	\$ 85,630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09	1,533
以前年度之調整	(4,184)	-
	697	87,16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761)	(2,477)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064)	\$ 84,686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0,948	\$ 80,89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668	2,819
免稅所得	(12,457)	-
未分配盈餘加徵	2,509	1,533
未認列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872	(251)
本年度抵用之投資抵減	(420)	(31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4,184)	-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1,064)	\$ 84,686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525	\$ 1,872	\$ 3,397
備抵損失	527	1,961	2,488
未實現兌換損失	535	(535)	-
其 他	1,198	(102)	1,096
	<u>\$ 3,785</u>	<u>\$ 3,196</u>	<u>\$ 6,981</u>

<u>111 年度</u>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u>-</u>	\$ <u>1,435</u>	\$ <u>1,435</u>
<u>110 年度</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1,776	(\$ 251)	\$ 1,525
備抵損失	110	417	527
未實現兌換損失	-	535	535
其 他	1,095	103	1,198
	\$ <u>2,981</u>	\$ <u>804</u>	\$ <u>3,785</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u>1,673</u>	(\$ <u>1,673</u>)	\$ <u>-</u>

(三)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金額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會總金額分別為 16,986 仟元及 7,626 仟元。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u>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u>	<u>股數（仟股）</u>	<u>每股盈餘（元）</u>
<u>111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55,802	182,788	\$ <u>0.3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及認股權	-	229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55,802</u>	<u>183,017</u>	\$ <u>0.30</u>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110 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 319,805	182,788	\$ <u>1.7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及認股權	-	621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u>319,805</u>	<u>183,409</u>	\$ <u>1.7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於 105 年 6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7,500 單位，每 1 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給與對象為本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均為 5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 20 元；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本公司已發行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u>110 年度</u>	
員工認股權	單位（仟）	加權平均 執行價格
年初流通在外	210	\$ 15.8 元
本年度給與	-	-
本年度放棄	(210)	15.8 元
本年度執行	-	-
年底流通在外	-	-
年底可執行	-	-

本公司於 110 年度並無員工執行轉換員工認股權。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每半年重新檢視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發行新股、買回股份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三、金融工具

（一）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709,673	\$ 817,28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246,699	2,268,628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括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二）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維持彈性的金融工具組合及有限的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並由內部控制制度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性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透過維持彈性的金融工具組合，並從事有限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部分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或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有關主要財務風險之說明如下：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主要貨幣性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人民幣及歐元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貨 幣 對 損 益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美 金	\$ 1,934	\$ 2,351
人 民 幣	388	331
歐 元	1,151	1,003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尚無法代表匯率之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間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主要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之存款及借款而產生利率暴險。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000	\$ -
金融負債	309,838	366,048
租賃負債	1,092,607	1,107,84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94,502	398,595
金融負債	1,715,277	1,473,954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變動0.25%時，在其他條件維持不變之情況下，111及110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3,302仟元及2,688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量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三大客戶，截至111年及110年12月31日，應收帳款總額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51%及56%。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來管理流動性風險。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則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下表係按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到期日分析，並以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編制。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111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97,914	\$ 46,960	\$ 76,700	\$ 10	\$ -
租賃負債	2,902	5,804	26,119	139,298	1,424,908
浮動利率工具	44,987	155,465	289,825	925,000	300,000
固定利率工具	<u>29,981</u>	<u>179,857</u>	<u>100,000</u>	<u>-</u>	<u>-</u>
	<u>\$ 175,784</u>	<u>\$ 388,086</u>	<u>\$ 492,644</u>	<u>\$ 1,064,308</u>	<u>\$ 1,724,908</u>
<u>110年12月31日</u>					
無附息負債	\$ 109,795	\$ 182,863	\$ 135,958	\$ 10	\$ -
租賃負債	2,902	5,804	26,119	139,298	1,459,732
浮動利率工具	-	-	28,954	905,000	540,000
固定利率工具	<u>67,053</u>	<u>153,842</u>	<u>145,153</u>	<u>-</u>	<u>-</u>
	<u>\$ 179,750</u>	<u>\$ 342,509</u>	<u>\$ 336,184</u>	<u>\$ 1,044,308</u>	<u>\$ 1,999,732</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至5年	5至10年	10至15年	15至20年	20年以上
<u>111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	\$ 34,825	\$ 139,298	\$ 174,123	\$ 174,123	\$ 174,123	\$ 902,539
浮動利率工具	<u>490,277</u>	<u>925,000</u>	<u>300,000</u>	<u>-</u>	<u>-</u>	<u>-</u>
	<u>\$ 525,102</u>	<u>\$ 1,064,298</u>	<u>\$ 474,123</u>	<u>\$ 174,123</u>	<u>\$ 174,123</u>	<u>\$ 902,539</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	\$ 34,825	\$ 139,298	\$ 174,123	\$ 174,123	\$ 174,123	\$ 937,363
浮動利率工具	<u>28,954</u>	<u>905,000</u>	<u>540,000</u>	<u>-</u>	<u>-</u>	<u>-</u>
	<u>\$ 63,779</u>	<u>\$ 1,044,298</u>	<u>\$ 714,123</u>	<u>\$ 174,123</u>	<u>\$ 174,123</u>	<u>\$ 937,363</u>

(2) 銀行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已動用金額	\$ 2,025,115	\$ 1,840,002
未動用金額	629,885	894,998
	<u>\$ 2,655,000</u>	<u>\$ 2,735,000</u>

二四、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元翊公司	子 公 司
元翎投資公司	子 公 司
元翎精密金屬製品（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元翎公司）	子 公 司
懋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交易

1.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元翊公司	<u>\$ 5,442</u>	<u>\$ 5,49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收入	元翊公司	\$ 30,268	\$ 32,695

3.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房屋及建築予子公司元翊公司，租賃期間為 6 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季收取固定租賃給付。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營業租賃款（帳列其他應收款）皆為 1,351 仟元，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 46,335 仟元及 61,780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皆為 15,445 仟元。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909	\$ 42,191
退職後福利	586	634
	<u>\$ 37,495</u>	<u>\$ 42,825</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審議。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融資借款之擔保：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210,329	\$ 2,264,047
受限制銀行活期存款（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9,000	-
	<u>\$ 2,219,329</u>	<u>\$ 2,264,047</u>

二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金額分別為 0 仟元及 14,982 仟元。

(二)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3,793</u>	<u>\$ 103,807</u>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幣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金(美金:新台幣)	\$	6,544	30.71	\$ 200,966	\$	10,992	27.68	\$ 304,259
人民幣(人民幣:新台幣)		8,883	4.408	39,156		7,788	4.344	33,831
歐元(歐元:新台幣)		3,603	32.72	117,890		3,737	31.32	117,043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美金:新台幣)	\$	247	30.71	\$	7,585	\$ 2,500
人民幣(人民幣:新台幣)		74	4.408		326	158
歐元(歐元:新台幣)		86	32.72		2,814	534
						31.32
						16,725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匯率	淨利	兌換益	匯率	淨利	兌換益
美金	29.805 (美金:新台幣)	\$	16,298	28.009 (美金:新台幣)	(\$	10,164)
人民幣	4.422 (人民幣:新台幣)		328	4.341 (人民幣:新台幣)		168
歐元	31.36 (歐元:新台幣)		5,672	33.160 (歐元:新台幣)	(	9,172)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附表四。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 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三。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七。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年度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名稱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備註
0	元翊公司	元翎上海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110,200 (人民幣25,000)	\$ 110,200 (人民幣25,000)	\$ -	-	業務往來	\$ 241,894	—	\$ -	—	\$ -	\$ 362,841 (註一)	\$ 526,610 (註二)	

註一：1.係貸與公司雙方間最近一年度業務往來金額之 150%為限。所稱業務往來金額係指雙方間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

2.與本公司或持股達 50%以上之子公司因營運需求而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以不超過淨值 30%為限。

註二：係以貸與公司股權淨值之 40%為限。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或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 背 書 保 證 對 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之限額 (註一)	本年度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年底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本年度 財務報告 淨值之比率	背 書 保 證 最 高 限 額 (註二)	屬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背 書 保 證	屬 對 大 陸 地 區 背 書 保 證	備 註
		公 司 名 稱	關 係											
0	本公司	元翊公司	子公司	\$ 1,073,109	\$ 100,000	\$ 100,000	\$ 30,000	\$ -	2.33%	\$ 2,146,218	Y	—	—	

註一：本公司或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25%為限。

註二：本公司或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50%。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名 稱	關 係	交 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備 註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間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 據、帳 款之比率	
元翊公司	元翎上海公司	子公司	銷 貨	\$ 533,113	86%	（註）	（註）	（註）	\$ 504,562	99%	

註：元翊公司售予關係人之產品與非關係人不同，故銷售條件依雙方約定，關係人收款條件為 365 天，較非關係人長。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餘 額	週 轉 率	逾 期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應 收 關 係 人 款 項 期 後 收 回 金 額	提 列 備 抵 損 失 金 額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元翊公司	元翎上海公司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 504,562	1.43	\$ -	—	\$ 110,409	\$ -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註)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年底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年度(損)益	本年度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年年底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元翊公司	雲林縣	汽車及其零件、其他金屬製品製造	\$ 1,365,000	\$ 1,365,000	68,500,000	100	\$ 1,317,700	\$ 63,330	\$ 63,467	
	懋強公司	台中市	精密化學材料、機械設備製造	2,500	-	250,000	25	1,318	(4,728)	(1,182)	
元翊公司	元翎投資公司	塞席爾	投資公司	29,527 (美金 1,000)	29,527 (美金 1,000)	1,000,000	100	3,970	6,931	6,389	

註：參閱附註九。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年年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年度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年年底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年度認列 投資(損)益 (註一)	年底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年年底 止已匯回台灣 之投資收益
元翎上海公司	精密金屬製品、安全氣 囊及相關零件批發 及進出口等業務	\$ 29,527 (美金 1,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 設立公司再投資 大陸公司	\$ 29,527 (美金 1,000)	\$ -	\$ -	\$ 29,527 (美金 1,000)	100%	\$ 6,564 (美金 220)	\$ 13,890 (美金 452)	\$ -

本年年底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29,527 (美金 1,000)	\$ 29,527 (美金 1,000)	\$ 2,575,462 (註二)

註一：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二：依據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按淨值之 60%計算。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永鑫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831,735	7.56%
王 德 鑫	12,870,715	7.04%
蔡 肇 保	11,072,000	6.05%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之普通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二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三
存貨明細表		明細表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使用權資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六
投資性不動產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無形資產變動表		附註十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十九
短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七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明細表八
應付票據明細表		明細表九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
長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明細表十一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租賃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一
遞延所得稅負債明細表		附註十九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十二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十三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十四
本年度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八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外	幣	兌	換	率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新	台	幣				\$	95
	歐	元				1		263
	美	金				32.72		216
	人	民	幣			30.71		112
	其	他				4.408		22
								<u>708</u>
銀行存款								
	活	期	存	款				304,018
	外	幣	存	款				
	美	金						79,384
	人	民	幣					5,469
	歐	元						5,631
								<u>394,502</u>
								<u>\$ 395,210</u>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10127 公司	\$ 640
10129 公司	557
其 他 (註)	<u>4</u>
	<u>\$ 1,201</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10064 公司	\$ 80,841
10002 公司	42,657
10265 公司	33,586
10118 公司	33,171
10075 公司	25,467
其 他 (註)	<u>92,775</u>
	308,497
減：備抵損失	(<u>15,538</u>)
	<u>\$ 292,95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成	本	市	額 價
製 成 品		\$	35,943	\$	40,281
在 製 品			50,438		54,891
原 物 料			<u>104,390</u>		<u>113,930</u>
		\$	<u>190,771</u>	\$	<u>209,102</u>

註：存貨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子 公 司 損 益 份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順 流 交 易 未 實 現 利 益	年 底 餘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之 子 公 司 損 益 份 額	之 兌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利 益	股 數	持 股 %	金 額	股 權 淨 值		
非上市櫃公司												
元翊公司	68,500	\$ 1,254,177	-	\$ -	\$ 63,467	\$ 56	\$ -	68,500	100	\$ 1,317,700	\$ 1,317,700	無
懋強公司	-	-	250	2,500	(1,182)	-	-	250	25	1,318	1,318	無
		<u>\$ 1,254,177</u>		<u>\$ 2,500</u>	<u>\$ 62,285</u>	<u>\$ 56</u>	<u>\$ -</u>			<u>\$ 1,319,018</u>	<u>\$ 1,319,018</u>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年 初 餘 額</u>	<u>本 年 度 增 加</u>	<u>年 底 餘 額</u>
成 本 土 地	\$ 1,154,453	\$ <u>-</u>	\$ 1,154,453
累計折舊 土 地	<u>71,747</u>	\$ <u>23,077</u>	<u>94,824</u>
使用權資產淨額	<u>\$ 1,082,706</u>		<u>\$ 1,059,629</u>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及 銀 行	年 底 餘 額	借 款 期 間	年 利 率 (%)	融 資 額 度	抵 押 或 擔 保	備 註
信用狀借款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 11,875	111.07.18-112.04.24	1.46-1.5964	20,000	無	—
玉山商業銀行	19,503	111.08.03-112.03.20	1.55	20,000	無	—
第一商業銀行	58,899	111.07.11-112.06.07	1.945	70,000	無	—
	<u>90,277</u>					
信用借款						
花旗銀行	100,000	111.12.09-112.04.07	1.47	120,000	無	—
永豐商業銀行	50,000	111.11.11-112.02.09	1.6126	90,000	無	—
元大商業銀行	80,000	111.12.15-112.02.10	1.45	100,000	無	—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30,000	111.08.15-112.02.15	1.6637	30,000	無	—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00,000	111.08.15-112.08.15	1.501	200,000	無	—
玉山商業銀行	80,000	111.11.28-112.03.19	1.55	80,000	無	—
泰國盤谷銀行	30,000	111.10.20-112.04.18	1.89	150,000	無	—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	30,000	111.10.20-112.01.16	1.72	100,000	無	—
	<u>500,000</u>					
	<u>\$ 590,277</u>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短期票券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保 證 機 構	契 約 時 間	利率區間	發 行 金 額
應付短期票券		合作金庫票券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111.12.28-112.02.24	1.938%	\$ 50,000
		中華票券股份有限 公司	111.12.02-112.01.13	1.8899%	30,000
未攤銷折價					(162)
應付短期票券淨額					<u>\$ 79,838</u>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A 公 司	\$ 6,447
B 公 司	3,150
其 他 (註)	60
	<u>\$ 9,657</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供 應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公 司	\$ 14,065
乙 公 司	9,491
丙 公 司	7,413
丁 公 司	3,952
戊 公 司	2,205
其 他 (註)	6,093
	<u>\$ 43,219</u>

註：各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 5%。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銀行借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 款 種 類 及 銀 行	期 限 及 償 還 辦 法	年 利 率 (%)	一 年 內 到 期 部 分	一 年 後 到 期 部 分	合 計	抵 押 或 擔 保
擔保借款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18 年 11 月到期，於 108 年 11 月起，本金寬緩 2 年，嗣後以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32 期平均攤還本金	1.751	\$ 50,000	\$ 600,000	\$ 650,000	建 築 物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21 年 11 月到期，於 107 年 11 月起，本金寬緩 2 年，嗣後以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48 期平均攤還本金，惟土地租約到期前一個月之日，若借戶未完成續租時，應即償還本案未清償本金及利息	1.951	10,000	360,000	370,000	建 築 物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	115 年 3 月到期，於 110 年 3 月起，本金寬緩 2 年，嗣後以每 3 個月為一期，共分 12 期平均攤還本金	1.751	<u>50,000</u>	<u>225,000</u>	<u>275,000</u>	機 器 設 備
			110,000	1,185,000	1,295,000	
信用借款						
永豐商業銀行	113 年 12 月到期，於 108 年 12 月起，自動用日起滿 18 個月之日為第 1 期，之後每 6 個月為 1 期，共分 8 期，前 4 期每期償還 15%，之後每期償還 10%。	1.7653-1.8975	<u>20,000</u>	<u>40,000</u>	<u>60,000</u>	無
			<u>\$ 130,000</u>	<u>\$ 1,225,000</u>	<u>\$ 1,355,000</u>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數 量 (仟 支)	金	額
營業收入		高壓充氣鋼瓶		228,849	\$	1,194,379
		其	他 (註)	139		<u>42,835</u>
					\$	<u><u>1,237,214</u></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 5%。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年初原料	\$ 205,228
本年度進料	413,821
年底原料	(115,459)
原料出售	(224)
其 他	(10)
直接原料	503,356
直接人工	78,945
製造費用	539,832
製造成本	1,122,133
年初在製品	36,103
年底在製品	(69,446)
在製品出售	(36,308)
其 他	5,356
製成品成本	1,057,838
年初製成品	7,358
年底製成品	(37,178)
其 他	36,544
產銷成本	1,064,562
年初商品	812
本年度進料	15,463
年底商品	(812)
進銷成本	15,463
產銷及進銷成本	1,080,025
出售原料及在製品成本	36,532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8,721
下腳料收入	(34,586)
其 他	(988)
營業成本	\$ 1,099,704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十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薪資及獎金	\$ 4,678	\$ 29,836	\$ 10,151
出口費用	13,564	-	-
折 舊	216	16,773	226
其 他	<u>5,304</u>	<u>32,730</u>	<u>8,607</u>
	<u>\$ 23,762</u>	<u>\$ 79,339</u>	<u>\$ 18,984</u>

社團法人臺中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中市財證字第 C-12AE01037 號

會員姓名：(1) 曾棟鑒
(2) 蘇定堅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臺中市西屯區惠中路一段八十八號二十二樓
會員證書字號：(1) 中市會證字第 156 號
(2) 中市會證字第 954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元翎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事務所電話：(04)37059988

事務所統一編號：94998251

委託人統一編號：23019109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01 月 0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曾棟鑒	存會印鑑	
簽名式	蘇定堅	存會印鑑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年 02 月 04 日

